**南充市言易凌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质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  |  |
| --- | --- |
| **编制：刘磊** |  |
| **审核：王建平** |  |
| **批准：李明亮** |  |

**南充市言易凌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凌云山景区地质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一、编制依据**

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土资源部建设部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意见的通知》，结合本景区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二、事故风险分析**

受到砍伐开垦森林、修建房屋、建筑的人为活动和降雨、地震等自然因素影响,会导致植被减少引发水土流失、山体岩石层松散、地质结构改变，发生山体滑坡，塌方，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三、事故严重程度**

地质灾害按危害程度和规模大小，分为特大型（Ⅰ级）、大型（Ⅱ级）、中型（Ⅲ级）、小型（Ⅳ级）灾害险情和[地质灾害灾情](https://baike.baidu.com/item/%E5%9C%B0%E8%B4%A8%E7%81%BE%E5%AE%B3%E7%81%BE%E6%83%85/5274903%22%20%5Ct%20%22_blank)四级。

（一）特大型地质灾害险情（Ⅰ级）

受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1000人以上或潜在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1亿元以上的地质灾害险情。特大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30人以上或因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上的地质灾害灾情。

（二）大型地质灾害险情（Ⅱ级）

受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500人以上、1000人以下，或潜在经济损失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的地质灾害险情。大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10人以上、30人以下，或因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灾情。

（三）中型地质灾害险情（Ⅲ级）

受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100人以上、500人以下，或潜在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险情。中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3人以上、10人以下，或因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上、500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灾情。

1. 小型地质灾害险情（Ⅳ级）

受灾害威胁，需搬迁转移人数在100以下，或潜在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险情。小型地质灾害灾情：因灾死亡3人以下，或因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下的地质灾害灾情。

**四、影响范围**

凌云山景区因山体地貌、森林覆盖率高的特点，地质灾害将引起水土流失，导致森林植被大面积破坏，特别是破坏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且易造成斜坡上的土体或岩体失去稳定而位移或崩塌，一遇大雨或暴雨则易形成较大的坡面径流冲刷和山洪冲击，引发滑坡、崩塌和泥石流。景区一旦发生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地质灾害，将危害游客、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破坏景区的生态环境。

**五、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 一)应急组织体系**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成立了应急管理机构，负责生产安全故的应对与处置，具体构成参见下图。

**（二）指挥机构及职责**

**1.应急指挥部**

总 指 挥：李明亮

副总指挥：林 森

成 员：赵明、陈徐、周仕勋、邓林、李鑫、王建平、刘磊

总指挥职责：负责组织应急预案的实施工作；分析紧急状态和确定相应报警级别；直接监察应急行动人员的行动；协调后勤方面，以支援反应组织；与企业外应急反应人员、部门、组织和机构进行联络；在启动市级应急预案时，作为联合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之一，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副总指挥职责：副总指挥职责：协助总指挥工作；担任应急救援现场应急指挥部指挥或负责具体指挥、 调度各职能部门参加公司的应急救援行动；在总指挥不在抢险救援现场或受总指挥委托担任总指挥，履行总指挥职责。

成员职责：在公司应急指挥部下达应急行动指令时，负责组织本单位密切配合统一行动。在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下，讨论、研究公司的重大应急问题。在公司应急指挥部下达应急指令后，参与应急方案、对策的研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汇报险情及执行应急办公室对该部门下达的指令，并及时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提供应急对策或随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到事故现场进行现场指挥。负责做好本单位应急工作，负责应急方案的执行。

应急指挥部职责：应急指挥部是企业应急管理的最高指挥机构，接受地方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的领导，请示并落实指令；负责组织编写和修订公司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工作；下达预警和预警解除指令；下达应急预案启动和终止指令；确定现场应急指挥部成员名单，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在应急处置过程中，负责向政府主管部门求援或配合政府应急工作；统一协调企业内部应急资源和依据协议协调社会救援力量；审定并签发向上级主管部门的报告；指定新闻发言人，审定新闻发布材料；组织企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演练；审查应急工作的考核结果；组织或配合上级主管部门的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审批企业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费。

**2.应急办公室**

应急办公室设在南充市言易凌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森林火灾事故综合办公室，由王建平担任临时办公室主任（事故发生后由到场的更高领导接任），刘磊担任副主任。具体负公司的日常应急管理工作。事故状态下，在应急指挥部领导下执行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具体处置事项。负责应急队的组成、训练，应急物资的储备和应急流程的制定，保证企业的应急能力水平。

值班座机：0817-7100366

值班电话：王建平（主 任）18990829159

刘 磊（副主任）15583008300

**3.应急救援队**

**（1）通讯联络组**

组长：王 程 电话：17748062535

成员：邓 洪 电话：13628091038

文 静 电话：13989195254

贾 艳 电话：15984863450

职责：负责救援期间生产运行调度和领导小组之间通讯的畅通，通过通讯指挥各专业队执行应急救援行动；根据警报，迅速通知有关人员赶赴事故应急现场；

**（2）应急救援组**

组长：杨文豪 电话：18582263018

成员：徐 兵 电话：13508273576

杨汉渝 电话：15983794348

彭 刚 电话：18582263019

刘 辉 电话：15181767293

刘 平 电话：18990832347

杨孝洪 电话：13540581581

职责：负责抢救和转移事故现场的受伤人员，指导游客、村民以及经营网点开展自救和互救工作，承办应急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3）警戒疏散组**

组长：易九林 电话：15017239886

成员：王 虎 电话：18582193757

王宗定 电话：13547446892

王 斌 电话：16608175587

李含贵 电话：13619055526

姚 侗 电话：15892458600

职责：按照事故抢险预案，根据应急抢险指挥部的命令， 疏散人员，隔绝交通，控制人员、车辆进入事故区域。

**（4）后勤保障组**

组长：文 静 电话：13989195254

成员：马红芬 电话：15181753656

吴 静 电话：18682679752

王琼玉 电话：13281958357

冯朝均 电话：13990766777

职责：准备交通工具，组织人员，对受害人员实施医疗救护、转移等活动；负责抢险应急物资的储备、各类突发事件和紧急状态下救援物资的供应保障，其中包括应急抢险器材、救援防护器材、监测分析器材和指挥通信器材等。

**六、处置程序**

**（一）事故信息报告内容和程序**

速报内容：灾害速报的内容主要包括地质灾害险情或灾情出现的地点和时间，地质灾害类型，灾害体的规模，可能的引发因素和发展趋势等。对已发生的地质灾害，速报内容还包括死亡和失踪的人数以及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速报时限：景区在地质灾害发生后，要及时用电话等方式以最快的速度报告给总公司应急指挥部，区国土所及区人民政府，最晚不得超过1小时，并负责组织调查和作出应急处理。

**（二）事故信息报告方式和责任人**

事故信息报告方式： 电话报告

事故信息接收责任人：王建平 联系电话：18681741567

刘磊 联系电话：15583008300

**（三）事故信息上报**

日常安全以应急办公室为联络指挥中心，一旦发生紧急情况或安全事故，即由应急救援指挥部统一协调指挥行动。

应急指挥部设置 24 小时报警电话，接警为值班人员，应急办公室应有应急指挥机构人员及其它有关救援人员联系电话。

现场负责人迅速查明事故发生的位置和原因，立即拨打报警电话报告，上报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

现场负责人及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按预警级别及下图“信息报告流程图”上报。紧急情况下，可越级报告，或拨打 110 或 119，有人员受伤严重的拨打 120。



**（四）应急响应**

1.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了解事故的基本情况，判定相应的应急响应，立即启动相关的应急预案和应急指挥系统，依照群测群防责任制的规定，立即将有关信息通知到地质灾害危险点的防灾责任人、监测人和该区域内的群众，对是否转移群众和采取的应急措施作出决策；及时划定地质灾害危险区，设立明显的危险区警示标志，确定预警信号和撤离路线，组织群众转移避让或采取排险防治措施，根据险情和灾情具体情况提出应急对策，情况危急时应强制组织受威胁群众避灾疏散。

2.调集应急救援队伍到达指定的集中点，调集应急物资装备，分配救援任务，下达救援指令。各应急救援小组根据总指挥分配的救援任务，迅速、有效地进行应急救援工作。同时总指挥或总指挥委托应急办公室负责人在第一时间内向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和政府部门汇报，上报的内容（使用电话报告形式）有：

①事故发生单位的名称、地址。

②事故发生的时间、事故发生场所及事故危险程度。

③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情况。

报告的时间：接到火请发现第一信息人报告后，应于5分钟内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领导。

 **（五）处置措施**

1、处置原则:安全第一、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相互配合，快速高效。

2、应急信息处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处置程序** | **信息内容** | **提供单位/人员** | **提供时间** |
| 1 | 事故现场信息 | （1）事故发生地点、时间及类型、事故现象、原因；（2）安全疏散人员数；（3）事故扩大发展态势。 | 现场负责人；现场监控人员；报警人员 | 报警时 |
| 2 | 事故发生场所基本信息 | （1）设备设施情况、周边应急器材等情况；（2）现场固定工作人员、周边人员情况；（3）现场应急器材、消防设施情况。 | 应急救援组 | 接警时 |
| 3 | 事故预测信息 | （1）启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通知应急相关人员；（2）预测事故等级、可能影响范围及危险程度。 | 应急指挥人员 | 启动预案时 |
| 4 | 应急指挥信息 | （1）调集应急资源、下达应急响应指令；（2）跟踪应急抢险现场。 | 应急指挥部 | 抢险救援过程 |
| 5 | 应急抢险信息 | （1）受困人员救出情况、救援进度、救援措施及方式、救援效果等；（2）现场险情、扩大势态；（3）应急人员、车辆、设备设施、工具、医疗救护保障需求。 | 现场救援人员；应急保障人员 | 抢险救援中 |

3.具体处置方法

灾害发生后，在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根据灾情进行对口紧急支援，并及时向区政府和上级行业主管部门报告灾情，提出紧急支援项目和内容。应急抢险救灾组根据需要立即调集救灾物资和运输车辆，保证抢险人员、物资的紧急调运。联系民政及有关部门，在灾后24小时内将脱险群众基本安置就绪；及时做好灾民急需的食品、饮用水、日用品、衣被等生活必需品的供应，保障基本生活需要。根据核灾后的灾情数据，制定灾民吃、穿、住、医等总体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1）转移安置。灾后1小时内，公司组织救援人员配合相关单位抢救遇险群众，对其进行转移安置。安置工作采取借住公房、搭建简易棚、投亲靠友等多种方式，将遇险群众妥善安置。

（2）食品供应。灾后1小时内，联系乡级政府设置的食品供应站，按每人每天1千克主食（米饭、馒头、方便面、饼干等）、部分副食品（开水、纯净水、矿泉水等）必需品的标准供应灾民。待灾民能够自行解决饮食问题后，各食品供应站到区民政部门结算。

（3）伤病救治及救济。联系乡卫生院组成医疗卫生组，迅速调集全乡医疗救护力量，必要时请市、区对口支援，在灾后4小时内初步建立起伤员救治网络，紧急救治伤员。在灾后24小时内派出防疫队进入指定区域，检查、监督饮用水源、食品等，进行疫情调查，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疫病暴发和流行。

（4）衣被救济。对因灾缺少衣被需要救济的群众，要及时实施衣被救济。遇险群众妥善安置后，联系村委员会要及时调查统计需衣被救济的人员及衣被数量，进行登记造册，灾后要及时组织衣被进行救济，必要时请求上级支援。

（六）注意事项

备注：地质灾害发生后，易造成地质结构、建筑设施和自然环境破坏而引发的灾害，如水灾、爆炸及火灾等次生灾害，故在应急救援中，必须密切观察受灾区域内的各种情况，对可能产生的次生灾害做到提前规避和排除，减少生命财产安全损失。